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因董事长赵丰先生和副董事长蒋超先生辞职，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高赫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赵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蒋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丰启控股经营管理部总经理匡文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上市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高方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8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为英泰斯特向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1,000万元人民币。同时，英泰斯特以自有的全部债权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8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高赫男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8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高赫男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8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高赫男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9月5日（星期一）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8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匡文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3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就任湖南斗山机床有限公司、固泰鑫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利市通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丰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总经理、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截至本公告日，匡文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高方：女，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湖南金浩茶油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松井股份财务部长。自2021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高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